

广州科学城轨道交通产业发展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定标报告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广州科学城轨道交通产业发展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项目编号：JG2025-1784

3、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4、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黄埔区科学城，拟建设广州科学城轨道交通产业发展中心，打造“公交+商务办公+商业配套”等功能复合发展的公交场站综合体，地上22层，最高高度96米。项目用地面积5817.16m²，建筑占地面积2205.46m²，总建筑面积为37754.55m²，计容建筑面积26176m²，其中商业用房建筑面积为1281.53m²，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4349.65m²，公交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400m²，人防报警间4.66m²，一体化设计的梯屋及设备设施用房139.78m²；不计容面积12335.52m²，其中架空层面积为2529.64m²，地下两层停车场面积为6883.10m²，地下设备用房2572.34m²，人防报警间11.68m²，一体化设计的梯屋及设备设施用房338.76m²。此外还包括项目场内配套道路、绿化、泛光照明等。项目总投资额47410.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8855.15万元。

5、招标单位：广州穗泰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代建单位：/

7、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最高投标限价：183,372,860.62元

9、定标办法：定标采用“方案因素评定法+价格因素评定法+答辩因素评定法”，其中：总得分（100分）=方案因素（50分）+价格因素（20分）+答辩因素（30分）。

二、定标前期准备工作

☒无。

☐有：

三、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外聘或邀请专家组成，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符合相关指引要求。其中招标人委派招标人代表3名，外聘或邀请专家2

名。本项目定标委员会负责人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担任。

定标委员会负责人：

定标委员会成员：招标人代表

外聘或邀请专家

监督小组成员：

本项目定标工作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见证及监督小组监督下进行。

四、评标情况

1、评标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4 评标室（黄埔交易部）

2、评标情况：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以下投标人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具体名单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	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
9934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00	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6069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68	(主)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开发区交投建设有限公司
4681	南宁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0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3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五、定标情况

1、定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定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4 评标室（黄埔交易部）

2、定标流程：

(1) 答辩参与情况：7 名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除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逾期未签到，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答辩环节，其余进入定标阶段的 4 名合格中

标候选人均顺利签到并参与答辩环节。

(2) 定标工作会议过程及情况:

1) 招标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向定标委员会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合格中标候选人情况、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及定标办法等内容;

2) 定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明确的定标因素,通过对每个中标候选人横向比较,并结合各定标因素的详细评审情况,严格遵循既定定标程序,择优选定中标单位。具体步骤如下:

① 由招标代理机构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组织各合格中标候选人依次进行答辩;

② 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根据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合格中标候选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定标文件及定标因素对进入定标阶段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审;

③ 将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投标人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其中,总得分(100分)=方案因素(50分)+价格因素(20分)+答辩因素(30分)】,总分由高至低排序,总分最高的为中标人;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	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	总得分	排名
9934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76	7
9100	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65.39	4
6069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5.82	2
6068	(主)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开发区交投建设有限公司	84.00	1
4681	南宁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77	6
170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6.79	5
1473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93	3

3) 定标委员会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定标报告由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定标结论持有异议的成员应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4) 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交书面定标报告后即告解散，定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应当即时归还招标人（招标代理）。

3、澄清、说明、补正事项情况

☒无。

☐有：

4、异常情况（如投标人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等情况）

☒无。

☐有：

六、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推荐中标人。定标结果如下：

中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主)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开发区交投建设有限公司	172370488.99

七、定标监督总结：监督小组成员在定标工作会议过程中未发现定标委员会有违反程序及纪律的行为。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监督小组成员（签字）：

日期：2025年5月26日